

##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并于2023年9月生效实施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五条的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根据规则修订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对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委员进行相应调整。

#### 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调整情况

调整前：詹伟哉先生（召集人）、张荣芳女士、曹冬先生。

调整后：詹伟哉先生（召集人）、张荣芳女士、张巍先生。

调整后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除上述调整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其他专门委员会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